

幻剑书盟
hjem.net



猛虎王朝



【猛虎军团】

猛虎 著

• 王朝争霸扛鼎之作 • 一位远东帝王的传奇经历

天山文艺出版

猛虎王朝



① 猛虎军团

猛虎
◎ 著

花山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猛虎王朝 1.猛虎军团 / 猛虎著. —石家庄:花山
文艺出版社,2007

ISBN 978-7-80673-764-4

I. 猛... II. 猛...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39864 号

猛虎王朝 1 猛虎军团

作 者: 猛 虎 策 划: 张国岚
责任编辑: 李 伟 尹志秀 美术编辑: 美 慧
特约监制: 李耀辉 特约编辑: 杨 俊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责任校对: 成 仁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地 址: 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邮政编码: 050061
网上书店: <http://www.hspul.com/ecity>
邮购热线: 0311—88643242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7/3228/3229
传 真: 0311—88643225
E-mail: hspul@163.com
印 刷: 北京佳信达艺术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字 数: 350 千字
印 张: 17
版 次: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73-764-4
定 价: 22.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001	楔子	
001	第一章	天煞孤星
007	第二章	初试真气
015	第三章	屠狮舞步
021	第四章	青年四杰
026	第五章	痛失良师
032	第六章	初试锋芒
038	第七章	猴族圣物
044	第八章	海盗雷米
049	第九章	春秋豪赌
055	第十章	议会舌战
060	第十一章	猛虎军团
066	第十二章	战前准备
071	第十三章	首战告捷
076	第十四章	技震惊雷
082	第十五章	美人爱琳
088	第十六章	智破伏击
093	第十七章	热身之战
099	第十八章	狭路相逢
105	第十九章	萨格尔城
112	第二十章	声名鹊起
118	第二十一章	东西教会



猛虎军团

目
录
CONTENTS

123	第二十二章	直捣黄龙
129	第二十三章	残酷血战
134	第二十四章	后院遭袭
141	第二十五章	初涉政界
146	第二十六章	收服巨木
152	第二十七章	设下埋伏
157	第二十八章	巨木大捷
163	第二十九章	招兵买马
169	第三十章	满载而归
174	第三十一章	扩编军团
179	第三十二章	挥师熊族
184	第三十三章	诱敌深入
190	第三十四章	奇兵制胜
195	第三十五章	大败胡玛
200	第三十六章	抢钱运动
207	第三十七章	美芙洛娃
213	第三十八章	平民城主
220	第三十九章	守株待兔
226	第四十章	熊族争霸
232	第四十一章	生存危机
240	第四十二章	拿云佣兵
246	第四十三章	鹬蚌相争
253	第四十四章	平原屠杀



楔子

大海恢复了宁静，平缓的海面如同一匹碧蓝的绸缎舒展开来，叫人丝毫想象不到刚才还是疾风骇浪。一艘悬挂着远东帝国旗帜的商船出现在地平线上，由于连续四天遭受暴风雨的袭击，商船偏离了航道，船体也有些破损，身心疲惫的水手们正极目远眺，努力搜寻着补给地。

经历了痛苦的折磨后，船上的商人们也三三两两地来到甲板上透透气，一对年轻的商人夫妇抱着刚满一岁的婴儿也来到了船头。

由于整个大陆都陷入了前所未有的混乱之中，东部的远东帝国承受着农民起义的巨大冲击而摇摇欲坠；西部的东西教会已经正式宣战，宗教狂热燃烧在每个国王与贵族的胸膛；中央走廊地带依旧是诸侯割据、列强纷争；尽管有横贯东西的大陆公路，多如牛毛的收税关卡、日益猖獗的盗贼团和高昂的佣兵保护费，促使越来越多的商人选择海路进行经营，虽然也存在风暴与海盗的威胁。为了逃避家乡的战火，这对年轻的夫妇变卖全部家产换取瓷器和丝绸，带着才一岁的孩子，坐上这艘名为“昌隆号”的商船，希望捞取一笔财富，在遥远的国度安定下来。

“你瞧，宝宝多可爱，在风浪颠簸中一声也不哭，到现在精神还这么好。”女人的脸上荡漾着幸福的微笑。

“呵呵，今天是宝宝一周岁生日，看来老天爷也格外开恩哪！”男人附和着。

“看哪！那边有个村庄！”桅杆上的水手发出了尖叫。

商业都市联盟是由数百个大大小小的商业城市组成的松散联盟，这里的商人们利用毗邻大陆公路的优越条件，充分发挥了自己的经商天赋，各地特产——远东的丝绸与瓷器，南方的象牙与香料，北方的毛皮与马匹，西部的葡萄酒、矿产与武器，经由他们的手，运送到大陆各处。在商业都市联盟全盛时期的人的眼里，南部沿海地区只是一些逃亡奴隶、冒险家、渔夫和异乡流浪客占据的蛮荒之地，是他们廉价购买海产品和高价推销货物的场所，直到现在还有相当多的联盟人将海港同盟称为“奴隶同盟”。

不过所谓风水轮流转，由于整个大陆陷入了战乱之中，海上贸易的兴起使得联盟商人的日子很不好过，却让南部的各海港城市迅速崛起。财源的萎缩与居民的流失，给商业都市联盟带来了巨大的压力，面对商业竞争对手咄咄逼人的势头，各都市终于决定以战争的方式来夺回自己的优势，于大陆历949年开始了第一次对海港城市的入侵。这场战争以商业都市联盟的失败告终，它的意义却是深远的，直接促成了两件大事：海港同盟的成立与佣兵集团的兴起。

大陆历950年，面对商业对手的军事入侵，各港口城市在最大的海港萨格尔签约，正式成立海港同盟，组建防卫部队和雇佣武装人员统一作战，富有的海上商人甚至买通了中央走廊平原的塞尔国和詹鲁国军队从北部入侵商业都市联盟，前后夹击，最终取得了胜利。

战后，无论是战败的商业都市联盟还是战胜的海港同盟都意识到了组建防卫力量的重要性，不过缺乏统一行政组织体系的商业城市是无法维持一支常备军的，因此，职业性出售战争技艺的佣兵团得以依附各商业城市迅速发展起来。平时他们维持城市治安、受雇护卫商队运输，战时接受市议会指挥、保卫城市或者入侵掠夺。自第一次“两盟之战”后，双方又爆发过三次大战，战争的结果是各有胜负，谁也没捞到什么好处，不过佣兵集团的格局却建立起来了。从规模上说，佣兵集团可划分为大、中、小三类。大型佣兵团指人数超过四万的佣兵团，其中，商业都市联盟有五个：惊雷、血剑、雄鹰、擒龙、连捷；海港同盟有四个：飓风、巨斧、黑沙、擎天。大型佣兵团以大型城市为主要基地，护卫数个至数十个城市，分支繁多，组织严密，以商业城市支付的城防费为主要收入来源，是“二盟”防卫力量的支柱。中型佣兵团人数在千人以上两万人以下，数目近百，一般护卫一个中型城市，也有较大的团护卫一个大型城市或几个中型城市的，收入除城防费外，护卫商队或受雇参战也是很重要的收入补充。小型佣兵团人数从几十到近千不等，数目多如牛毛，也从来没人统计过，其生存方式也千奇百怪，有的保护小城、镇子甚至大的村庄，有的游走四方保镖护运，有的专门接受战争雇佣，哪儿打仗哪儿有他，还有些直接就蜕变为盗贼团伙、抢劫集团。



① 猛虎军团

洛瓦城是联盟中最先尝到城破滋味的城市，在第一次“两盟之战”中就躺在塞尔与詹鲁联军的铁蹄下呻吟，用巨大代价赎回城市后，当地的商人花费更大的代价建起了一座极为坚固的纯石料城堡，并请来了最为悍勇的擒龙佣兵团。不过，洛瓦城最出名的既不是坚固的城防和悍勇的佣兵，也不是重要的地理位置和繁荣的经济，而是它的角斗士。享有“格斗之王”美誉的洛瓦角斗士拥有很高的声望，甚至有自由民自愿成为角斗士以获取名声与金钱。自重建时代起，当地商人议会就有意培养凶猛血腥的民风，城中有大大小小的角斗学校和角斗团近百个，可容纳四万人的大竞技场几乎每天都有角斗表演。乱世中弃文好武是贵族王公的价值取向，请来著名的洛瓦角斗士，既是门票的保证，又能给贵族们颜面添光，成为洛瓦城的一项重要的娱乐出口产业。产业化的结果是对角斗士的训练更加全面、系统，格斗方式花样百出，让观众充分享受血腥与暴力的刺激。

回过头来，这对年龄差异巨大的父子俩缴完入城税后，走进了这座坚固的城池，扑面而来的是繁华与血腥交织的气息。除了小贩的吆喝声外，墙上贴满角斗表演海报，孩童散发着角斗学校的招生广告，街上的民众评论着角斗表演和相关的赔率与下注。

老人找了主街上一个空的位置，铺开自己的熊皮和丹西一起静静地等待买主的问津。熊是力量的象征，对于好武的人而言，买张熊皮作服装或装饰能带来好运。尽管一老一小一声也不吆喝，街上的行人却纷纷驻足，询价砍价，生意相当火爆。小丹西帮着老人报价、还价和收钱，忙得不亦乐乎。这时，一个四十来岁的高大的远东人挤进了人群，吸引了小丹西的注意。远东人一般较当地人矮小，但此人却十分高大，高出周围众人一头不止，黄皮肤、黑头发，两道剑眉下的黑眼睛发射出深邃的光芒，仿佛能穿透人的心灵。尽管已是初冬，他却穿着一身夏季的短角斗服，高大颀长的身躯上看不到一丝赘肉，与周围缩脖缩手的人相较，他显得精神抖擞，寒冷似乎对他根本不起作用。这个远东人抬眼看看两个货主，也稍微愣了一下，他乡遇故人的关切很自然地流露出来。

“这都是你打的吗？”声音雄浑带有磁性。

“哦，我儿子和我打来的，他打得比我多。”提起这个，老人一脸的自豪。

“是吗？他是你的养子吧，叫什么名字？”

“我叫丹西，你好。”小丹西感到一阵亲切，不由自主地伸出了小手。

轻轻地握了一下小手，来人冷峻的脸上也出现了微笑：“我叫秦，在安修角斗学院，有困难尽管来找我。”

秦不像其他人抢购熊皮，却买下了两只鹿茸，然后匆匆地道别。

一转眼，上午过去了，大多数货物都卖了出去，心满意足的老人正准备收

摊吃午饭去，一只毛茸茸的黑腿踏上了还没售完的腊兔子。

“奶奶的，老子没同意，谁叫你们在这儿摆摊的？！”唾沫星子从一个满脸横肉、龅牙突起的大汉嘴里发出，身后还跟着几个黑衣汉子。

“这位大爷，不知如何称呼，我们初到贵地，不懂规矩。”深知江湖险恶的老人尽量息事宁人。

“记住了，老子是铁拳法米，凡在这条街上摆摊的都得先交一个金币，今天你们坏了规矩，趁老子心情好，赶快交十个金币了事！”

“大爷啊，我们所有东西都卖不到三个金币，您看……”

“砰！”一拳就砸在老人脸上，鲜血沿着嘴角流了下来。

“看你娘！没钱老子就给你松松骨头！”几个大汉也冲上去拳打脚踢。行人和护卫仿佛司空见惯一般，只站在远处冷漠地注视着这一切。

幼年恐怖的一幕仿佛又回到了小丹西的眼前，望着被打得气息奄奄的老人和仍不肯罢手的大汉，怒火和怨毒涌上了心头，小丹西扛起猎叉就扑了上去。

“噢！”猎叉狠狠地扎在一名揪住老人的黑衣汉子的脖颈上，他捂着脖子躺倒在地，眼见着活不成了。

“小崽子好大胆！”看到手下没命，法米的眼睛都气红了，他抽出佩刀，一刀把抱住自己右脚的老人砍翻在地，手下几个也拔出武器，跟着法米扑向小孩。

亲人的再次惨死、大汉们的凶狠，都并没有使小丹西怎么激动，反而使他异常地冷静，他利用猎叉的长度优势，熟练地挥舞成一个防护圈，且战且退。半天收拾不下这个小鬼的法米和手下气得嗷嗷怪叫，下手越来越狠，小丹西咬着牙左支右挡，脸上却没有半点怯意。

“住手！”一把阔剑挡在武器的中间，所有人都被震开，脱力的小丹西更是一屁股坐在地上，不过他仍紧紧抓着猎叉，对法米怒目而视。

“这是怎么回事？”拿剑的男子问。

“荷西支队长，这个黄皮崽子杀了我的弟兄！”

“哦，你怎么说？”支队长疑惑地转向小孩，有些不敢相信。

小丹西已经爬起来了，仿佛没听到问话一般，冷冷地注视着法米，平静地说出来的话令所有人都感到一阵寒意：“你叫法米，你杀了胡里奥老爹，我记下了，迟早有一天你会死在我手上的。”

“王八羔子，老子剁了你！”法米气得浑身发抖。

“够了！由议长来裁决吧。”支队长发出了命令。

在洛瓦城的最高权力机构——商人议会里，年事已高的乌东议长听完佣兵支队长的汇报后，皱着眉头问手下的议员：“你们觉得这事该怎么办呢？”



副议长齐瓦长身而起：“这完全是那两个异乡人惹祸，我看要把那个异乡的小流氓绞死才能平息民愤。”作为法米的叔父，当然会为自己的人说话。

“是吗？我看是谁惹的祸还很难讲哪！”一听这种语调就知道是不同阵营的人，一个名叫安修的精干商人议员站了起来，“不如卖给我的角斗学院得了，小娃娃七岁就能杀死一个成年人，我很欣赏呢。”

望着将成为自己继任者而明争暗斗的两派首领，议长决定仍然采取折中方案：“法米杀人事出有因，不予追究。异乡小孩杀人偿罪，贬为奴隶，送安修角斗学院，由角斗学院出五个金币抚慰死者家人。散会！”

就这样，年仅七岁的丹西开始了角斗士生涯。

安修角斗学院是洛瓦城四大学院之一，占地近二百亩，呈方形结构，分五个区域，外层是防卫区，镶着玻璃的高墙与铁网，私家卫队带着狼狗日夜巡逻，既防止角斗士出逃又可抵挡外来进攻；南部两个大的训练场；东北是安修的住宅，西北则是角斗士住的棚屋区。走进黑暗的棚屋区后，带他进来的卫兵抛下一句：“随便找个地方歇着吧。”哒的一声把门锁上了。

初入陌生地区的小丹西一边走一边机警地打量四周，寻找自己的容身之所。由于训练刚结束，大部分角斗士都坐在自己的棚屋前懒洋洋地晒太阳，几群人聚在一堆不知道是在聊天还是在赌博。

正在小丹西边走边东张西望的时候，一个黑人大汉挡住了他的去路：“哦，又来了一个细皮嫩肉的小娃娃啊。小鬼，还没地方去吧，去我那儿住好了。”

看到黑人眼里那怪异的目光，丹西就知道不是好事，他一声不吭，冷冷地摇了摇头。

“哼，还挺倔的嘛。”黑人一把抓住了小孩的胳膊，“今天你不走也得走，不从也得从，老子好久没有尝到小嫩肉啦……”边说边往自己屋里拖。

丹西并没有惊叫和做无谓的挣扎，多年的狩猎生活使他的动作十分敏捷，突然转身，猛地低头，狠狠地撞在了黑人的两腿之间。

“嗷！”黑人捂着痛处爬起来，“小混蛋，看老子整死你。”狂叫着扑了上来。但黑色的大拳头在半路上就被一只有力的黄色手臂截住，一个高大的远东人站在了丹西身前，正是那买了鹿茸的秦。

“黑驴，你要再敢碰这小孩一下，我就把你那玩意儿割了喂狮子。”秦冷冷地说。

完全知道双方实力的差别，黑人的气焰顿时没了，悻悻地回房。

“你怎么来这里了，老头呢？”丹西跟着秦走进他的棚屋刚坐下，秦劈头就问。

丹西将来龙去脉讲了一遍，令秦惊讶的是，丹西的话语中没有任何激动，

只有眼里露出冷酷与杀意。真是一个角斗的好苗子，秦心里感慨。

“你的生父生母呢？”

“都被海盗杀了。”

“今后有什么打算？”

“报仇。”

“报仇……”这个词似乎也勾起了秦无尽的思绪，语气中透出凄凉，“先得学会生存的本领哪，你以后就住这里吧。”

就这样，两个远东人被命运之神紧紧地连在了一起。

晚饭后，秦带着丹西在角斗学校各处转悠，熟悉环境，讲述学院中的各种规矩和情况。从交谈中丹西得知，角斗学院每隔十年就要招收一批年龄十岁以下的孩童，经过屠狮选拔考试后，进行严格的训练，十五岁左右就可能进入竞技场进行角斗。

看得出，秦在角斗学院的地位非同一般，尽管住在角斗棚屋区，却可以自由进出各处，卫兵对他也很恭敬。



第二章

初试真气

由于三天后就要进行屠狮考试，第二天一大早，早饭也没吃，丹西就被秦叫起来进行训练，经过多年丛林捕猎生活的丹西倒是也没有什么不适应。

秦手持一把木剑，扔给丹西一把锋利的钢剑：“用这把钢剑来砍我的木剑，看能不能砍断。”丹西双手举起钢剑，冲过来用力挥下，啪，两剑相交，却并没有出现意想中木剑折断的景象，反而自己被震退好几步，手上的虎口隐隐发痛。丹西有些不服，连续来了几次，每次结果都一样，木剑丝毫无损，倒是自己用力越大，受到的反震力就越大。

就在丹西吁吁地喘气时，秦将木剑扔给他：“用两剑互砍，看看是什么结果。”

丹西用钢剑对着木剑用力一挥，木剑被轻易削断。

“秦，你是在变戏法吗？”丹西一脸茫然。

“不，这可不是戏法，这是真气的作用。”

“什么是真气呢？”

“真气就是能量的聚合。所谓人活一口气，气停止了，能量消耗完毕，生命亦即停止。能量过少，则气虚；能量过剩，则气盛，都会引起疾病和不适。人为什么要一日吃三顿，因为人无时无刻不在消耗能量。消耗能量最多的是血脉，它游走周身，即使是躺着不动，也要散热抗寒，内脏蠕动，消耗能量。不过血脉的绝大多数能量却做了无谓的浪费，血脉不停流动，在人体内形成了无数的涡流，以热的方式，比如出汗，将能量散发掉了。涡流集中的地方，就形成了穴位。我们练气，就是用意念将全身各处的能量控制住，通过经络聚集到气海储存起来，这就是所谓意至气随。由于气相互吸引，所以我们练功的时候，将气

通过经路游走全身,尤其是各个穴位,就能将气聚集起来。用意念我们也能够将气按照自己的需要发射出去,打击对手或者治疗疾病。”

看到丹西似懂非懂的样子,秦抓住了丹西的双手,说:“感觉一下我的气的输入。”

丹西只感到左臂一股热流,右臂一股寒流,两股气流都在秦的控制下缓慢地移动着。然后秦把手一松,两股怪异的气流就同时消失了。

初次体会到气的神奇,丹西不由得兴奋起来:“秦,你教我练气好不好?”

“嗯,你先盘腿坐好。”

待丹西坐好后,秦将手掌轻轻地放在他的天灵盖上:“闭上眼睛,全身放松,精神集中,不存杂念……嗯,对了,就这样。现在集中意念,用意念去看自己的身体,练功术语叫做内省。”

丹西感到一股温暖的气流从百会穴中注入,缓缓地游遍全身,一幅奇妙的景象浮现在自己的眼前,他“看见”了自己身体的内部!

“哇,真奇妙,人体原来是这样的!”丹西不由得发出感叹。

“集中意念,别分心。”秦微笑着说,“你瞧,这些遍布全身的红线就是血脉,血脉的流动形成了很多的小漩涡,血脉交汇处有许多大漩涡,这是百会穴,直直往下是玉枕、夹脊、命门,往下就是气海了,又叫下丹田,这是我们贮藏气的场所,再往下就是会阴穴……”

“你再看,血脉周围那些较粗的其他颜色的线就是经络,其中最粗的两根是任脉和督脉,黄色的是任脉,主阳,黑色的是督脉,主阴;其他十二根细一些的线是十二正经,它们遍布全身各处。气海生成气后,沿任、督二脉运行一周后,回归气海,叫小周天;沿十二正经运行一周后回归气海,叫大周天;小周天和大周天合起来叫一个完整周天。现在注意了,记住气的运行顺序……喏,这是一个小周天……喏,这是一个大周天,这样一个完整的周天就完成了。”

秦将气缓缓收回:“记住了吗?”

“嗯。”丹西仍然沉醉在那奇妙的景象之中。

“好了,现在高度集中意念,尽力控制住体内的一股气,气团大小没关系,多小都可以,但要控制住。然后按我刚才气的流动路线运行一个周天,运行完后不要停,继续下一个周天,不过达到三个周天后,身体稍有不适,就要立刻停止。我就在你身旁,有困难就吱声。”

丹西凝心静息,敛思内视,经过几次努力和尝试后,终于在气海处找到了一团绿豆大小的气团。气团虽然很小,但已完全被丹西的意念控制,叫它上它就上,叫它下它就下,甚至还能叫它旋转、跳动、画出美妙的弧线。

确信气团已被完全控制住后,丹西按照秦指示的线路开始运行真气。小气团在气海滚动一圈后,如雪球一般慢慢变大,变成鸡蛋大小,微微发热。真



气团通过会阴穴进入尾间穴，继而过命门穴、夹脊穴、玉枕穴。当然，这几个穴位不是一下子轻易通过的，而是像冲关夺隘一般逐一冲开。真气冲关的情景十分有趣：真气在命门关下逗留时间较长，气波像浪花拍岸一样，一波接着一波，轮番冲击。有趣的是每波都止于命门关所在的第二节腰椎下，绝不逾越。真气每冲击一次，就吸收关穴周围的散乱气流，逐步壮大，待真气量增大到约有炉火大小时，气波才会冲过命门关。夹脊关较狭长，真气过此关时，就像云霓涌入山中峡谷，云集弥漫，缓缓而过。玉枕穴较高，真气要在关下反复集结徘徊，才得以通过。冲过玉枕穴后，真气直上百会穴，到达督脉顶端，周天循环完成了半个圆。真气冲上百会的一瞬间，丹西直感觉一团雾状气体轰然一下冲入脑海，自觉头部霎时膨大如鼓，两只耳朵也变大变长，挣出了好远。一会儿进入脑海的气团收缩变小，似乎化作清凌凉爽的“泉水”，并顺着前额缓缓流下，流入脑中，清爽异常，膨大感也随之消失。

真气由百会向下冲开督脉、任脉之间由口、齿、唇形成的空间间隔，是周天运行中最难最关键的一步，要突破这一间隔，必须在上丹田集聚足够气量，所以时间也略长一些。在打开这一间隔之前，督脉、任脉不能融会贯通，真气就长久盘旋头部，不得下行，有时会顺势上冲，大有直上云霄之势；有时又随意念下压，颇有泰山压顶之威。因为百会穴位于督脉上端、全身之巅，真气由背部的督脉连冲数关，一路生机勃勃跃上全身颠顶，并且又要从这里在方向上做一百八十度转弯，向下打通督、任间隔，就像是一股被堵塞了的洪流一样，一会儿卷起高高的波峰，一会儿又落入深深的浪谷下，上下翻涌，意在冲开阻塞，奔涌向前。上丹田的真气越聚越多，不仅充盈脑海，就是眼眶内、鼻咽内、双耳内、上颌和全部上牙齿内也都被真气充满。

真气越聚越多，也越来越浓，丹西忽然感到有一个沉甸甸的气团挂在鼻端和上齿间，慢慢下移，然后落入中丹田（膻中穴一带），自此，督脉、任脉之间的口齿间隔被真气跨越，头部的上冲下压感随之消失，同时下颌、下齿内、喉咙、膻中穴内真气充盈，那种凉丝丝、麻酥酥的感觉，令人心意畅然。在中丹田聚集翻滚九周后，真气由中丹田缓缓地静静地淌入气海，终于完成了小周天循环。从气团初起到回归气海，真气由无到有，由弱到强，汹涌澎湃，奔腾不息，归来时，给丹西的感觉是浩浩荡荡，平静祥和，就像一条发源于高山的江河，一路上磕关冲穴，惊涛拍岸，风雨怒号，是一番景象；进入平川，回归大海，又是另一番景观。

小周天运行完后，丹西又将真气分为十二股，沿十二正经流动。十二道真气形成十二条较任、督二脉更细的小溪，缓缓地在全身流动，五脏六腑、身心百骸，无处不暖洋洋的，舒服受用之极。

丹西已经完全入迷了，沉浸在练功的奇妙感觉中。他不停地一个周天一

个周天地运气,就恍若吸食毒品一样上瘾,足足运行了三十六个周天。此时他体内的真气已经非常巨大且浓厚,流动时经络开始隐隐作痛。如果我们站在丹西身旁,就能发现其头顶上有一条细细的白烟,笔直陡峭,微风拂过却一动不动,连秦也感到非常吃惊,第一次练功就能出现三花聚顶之异象,实在是闻所未闻!

感到经络已经难以承受如此巨大而浓厚的真气,丹西开始收功,全身各处的真气顺着意念,井然有序地缓缓流入气海。

丹西睁开眼时,发觉晌午已过,暮日西沉,已经快到晚饭时间。站起身来,虽然近一天没吃东西,却感觉精神十分饱满,全身轻松,动作迅捷有力,仿佛有使不完的力气,放眼望去,整个世界都变得异常清晰而生动。而气海内可以真切感觉到一股真气团,意念到处,真气相随,就像体内多出了一个精锐的近卫军团,招之即来,来之即战,战之能胜。

“秦,练气的感觉真是太妙了,我都没想到练了这么久,害得你也跟着饿肚子啦。”丹西的话里带着愧疚。

“唔,没什么,我也没想到你能练这么久。你到底运行了多少周天呢?”

“嗯,我想想,好像是三十六个周天吧。”

“什么?三十六?”秦都有点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两手急搭丹西的腕口,脉象稳健,悠长有力,丝毫不见紊乱。微微运气侵入,丹西体内真气自然而然地发出微弱的反震。

“真是异数,”秦不由轻叹,“想不到你的经络天生如此宽广强壮,常人一般只能承受三到五个周天,不然轻则气血失调,脉象紊乱,经络受创,重则可能走火入魔,经络断绝,全身瘫痪。我当年拜师学艺,第一次练气也仅运行九周天而已。好了,饿了一整天,我们该吃饭去了。”

角斗士们的饭堂在棚屋区的南部,说是饭堂实际上只是一片光秃秃的空地而已,散落地放着一些石凳石桌,既不遮风也不挡雨。安修原来也曾放置过木凳木桌,放些木棚遮雨,但是吃饭时间是角斗士们最集中的时候,也是他们解决个人、帮派甚至民族恩怨的黄金时段,打架斗殴时有发生,脆弱的木器和木柱根本经不起健壮的角斗士们的摔打,反而有时成为他们手中的武器,安修干脆将这些都撤掉,由他们闹去。

丹西拿着饭盆,跟着秦来到了这个被角斗士戏称为“血饭广场”的地方。广场上已经聚集了相当多的人,少量的石桌被身材剽悍、目露凶光的汉子们占据,大多数人只能席地而坐,三三两两地聚着聊天。也有十几二十个人围成一团,逗弄着毒蛇、蝎子一类的动物,此起彼伏地吆喝,一看就是在赌博。丹西注意到曾侵犯过自己的黑人正搂着一个闪特装束的瘦削男子在卿卿我我,而像这样的“情侣”在广场上还有十来对。由于大多数角斗士都不能随意外出,



因此一些按捺不住的淫棍们就开始了同性恋，望着这些人的恶心动作，丹西感到直起鸡皮疙瘩。

没有打到饭的角斗士们在广场前的铁栅栏前排成两队，栅栏后一个三十多岁的高大胖汉手持圆勺，站在热气腾腾的大锅前，熟练地给角斗士盛着饭菜。

“秦，你看那个厨子好像有功夫哦，每次的饭菜都正好与勺齐平，不多不少。”丹西又发现了一件趣事。

“你的眼力不错，他叫‘公平的罗米’，有一身还算可以的内功，呼兰国来的奴隶，就不知道他为什么想做个厨子。”秦边说边带着丹西排在较短的打饭队伍的后边。

随着打饭的队伍缓缓前进，丹西正感觉有些无聊时，一只小手拍上了自己的肩头。真气护身的丹西反应异常的灵敏，蓦地回头，是两个与自己年纪差不多的孩子。前面的一个身材瘦削，头发乱蓬蓬的，脸上还有个很长的刀疤；后面的一个身材高大，比同龄人高出一头，皮肤黝黑，肌肉发达。

“嘿，你好，我叫威达，七岁。他叫凯鲁，八岁。我们住在一起。你也是少年班的吧？”刀疤脸老练地打着招呼，一看就是年纪虽小、江湖经验丰富的主。后面的小黑塔见到生人有些羞涩，嘿嘿地傻笑着。

丹西这些年都是跟着老猎人四处狩猎，很少能与同龄人交往，自然也很兴奋：“少年班？哦，是的，我叫丹西，七岁。我和秦住一起。”

秦回过头，微笑着颌首示意。

三个小伙伴开始热切地交谈起来，十分投机，原来觉得很无聊的排队时光现在却好像很快就过去了。

轮到秦打饭了，胖罗米一直紧绷着的脸上也有了笑意，脸上的横肉挤得眼睛眯成了一条缝。

“嘿，罗米，我和后面的三个小孩一天都没吃东西呢。”秦向老朋友打着招呼。

“嗯，知道了。”罗米显然不是一个健谈的人，不过这一大一小盆里的饭菜却堆得像小山似的高，完全不符合“公平的罗米”的称号。

秦领着三个小鬼在广场上寻找能坐下来的地方，而三个小鬼却惊叹于饭菜的丰盛，边走边吃起来。

秦带着三个小鬼朝一张石桌走了过去。这张桌子旁坐着四个塞尔人装束的壮汉，他们的饭早已吃完，却懒洋洋地霸着桌子，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天，四周的其他角斗士没有任何人敢上前要座，反而像避瘟疫般避开这里。当秦和三个小孩来到桌前的时候，一个看起来像是首领的人抬起他的马脸，想看看是谁胆敢来捋虎须，迎上他的是秦冷冷的目光。

马脸汉站起来伸了个懒腰，对手下说：“起来，懒鬼，还不快给将军让座。”将军两个字被加重了音调，显得格外刺耳。

其他三个人站起身来，正准备哈哈大笑地嘲弄一番时，面无表情的秦用利剑一般的目光扫过他们的脸，一股深深的冷意令他们不寒而栗，脸上的笑就此僵硬，声音冲到喉结处就打住了，结果成了皮笑肉不笑的古怪模样。

看到这情景，三个小鬼却忍不住笑出声来。秦仍然是面无表情，也不理塞尔人的窘境，招呼着孩子们落座吃饭。而四个塞尔人在孩子们的嘲笑声中灰溜溜地走了。

到底是孩子，最活跃的威达首先沉不住气：“秦，他们怎么叫你将军呢？听说那个马脸是塞尔帮的二当家，不过好像他们都怕你哦。”

看着用崇敬目光望向自己的三个小鬼，秦的眼睛闪过一丝凄迷，苦笑着摇摇头，叹了口气：“三年前我是远东帝国的万骑长，不过现在我和你们一样，都是角斗士。好啦，你们几个小伙伴互相认识一下，说说你们都是怎么进来的。”

小孩子的思维仍然以单向居多，被人偷偷转移话题也没察觉。还是活跃的威达先发言：“唉，我不过捡了根绳子。”

“拣根绳子就被送这儿来了？”丹西和凯鲁几乎同时发问，一脸的疑惑。

威达再叹一口气：“唉，倒霉的是绳子的那头拴了头牛。”

满桌人都捧腹大笑。

“哦，原来你是小贼啊。”秦的脸上浮起难得的微笑，“不过偷牛也不至于来角斗学院啊。”

“那更别提了，我到了监狱，典狱长看我老实，要我去他家做清洁工。”丹西和凯鲁心里嘀咕，这个典狱长真是瞎了眼，会认为威达老实。

“唉，人倒霉喝凉水都塞牙。”威达又叹了口气才继续，“他老婆送了我个布老虎，典狱长却说是我偷的，结果我就来这儿了。”

“哦，太不幸了。”秦的笑容却不怀好意，“我倒听说典狱长家丢了颗传家宝一样的夜明珠，那玩意儿可值五六百金币呢。”

“是不是这个，真值那么多钱吗？”威达一边急急匆匆地从口袋里掏出颗闪亮的珠子，一边抚着胸口心有余悸地说，“幸好我没贱卖掉。”

看到两个伙伴瞪着眼睛瞧着自己，威达有些尴尬地挠了挠头：“别这么看我，这两天脚胀得慌，打开鞋子一看，这珠子就在里边，真的。”

“威达，我相信你说的是真的。”秦伸出手，“不过你随身带着很危险，暂时由我保管行吗？”

“没问题。”威达非常爽快地交出赃物。

“你呢，凯鲁？”秦收好夜明珠后发问。